

有酒驾记录的驾驶员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码
1	赵*钦	44078*****42113
2	罗*	42112*****35439
3	郑*亮	44078*****60217
4	冯*文	36042*****62594
5	黄*行	44200*****3203X
6	项*权	44070*****61830
7	曾*东	43102*****4711X

近三个记分周期有扣满12分记录的驾驶员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码	清分日期
1	李*念	44078*****42113	2020/1/23 11:03
2	陈*林	42112*****35439	2020/5/27 0:00
3	李*国	44078*****60217	2020/7/1 0:00
4	黄*	36042*****62594	2021/4/23 0:00
5	郑*龙	44200*****3203X	2020/8/26 0:00
6	陈*成	44070*****61830	2020/7/8 0:00
7	李*虎	43102*****4711X	2020/1/13 15:52

注：记分周期是指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累积记分周期（即记分周期），记分周期为12个月，满分为12分，从机动车驾驶证初次领取之日起计算。

举例：驾驶证初次领取日期为2012年9月25日，近三个记分周期则为：2019年度（2019.1.25 00:00至2020.1.24 23:59），2020年度（2020.1.25 00:00至2021.1.24 23:59），2021年度（2021.1.25 00:00至2022.1.24 23:59）。  
2022年度（2022.1.25至2023.1.24）记分周期未结束，不纳入计算。

以上数据来自江门市公安局